

115 學年度日五專新生入學獎助學金

獎學金類別	給予標準 (皆須符合下列資格)	續領資格 (皆須符合下列資格)
優秀學生入學獎助學金	<p>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達五 A 以上學生，一年級至三年級在學期間給予一萬元作為獎助學金，四年級至五年級在學期間給予二萬元作為獎助學金。本獎學金於開學後兩個月之內發放。</p>	<p>專科部及大學部獲獎項目若為可續領者，獲獎學生須符合下列條件，方可續領下一學期獎助學金，否則暫停給予；次學期若達到下列條件，再恢復給予獎助學金。</p> <p>本獎助學金續領年限不含延修期間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每學期之學業總成績及操行成績須達八十分。 2.學業總成績之班排名前 10%。 3.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應達選課辦法規定之最低學分數，並不得有棄修科目。

※本要點各類獎助學金，陳請校長核定後頒發，於開學後兩個月內發放；得獎人若因故休學，所餘缺額不遞補。

※入學後因故就讀未滿一學期即辦理休退學者，所領之獎助學金應全額退還本校；但特殊案例陳校長核准者，不在此限。